

中共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纪律检查委员会文件

科渝发纪字〔2018〕2号

中共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纪律 检查委员会关于纪委委员分工的通知

各研究所、各部门、各党支部：

为切实发挥纪委的监督执纪问责作用，充分调动纪委委员积极性，做到分工明确、责任到人，确保纪委各项工作的有序开展，经纪委会研究决定，纪委委员分工如下：

纪委书记：陈永波，主持纪委全面工作。

纪委委员：林小光，负责基建、采购、干部选任、职称评定、人才项目申报等方面的监督，负责受理和审查组织纪律方面的违纪问题。

纪委委员：石彪，负责科研经费管理、科技成果转化和

关联业务、分支机构管理等方面的监督，负责受理和审查群众纪律和工作纪律方面的违纪问题。

纪委委员：裴得胜，负责科研诚信、师德师风和生活纪律等方面监督，负责受理和审查生活纪律方面的违纪问题。

纪委委员：李连发，负责纪检监察日常工作，受理违规违纪行为的检举、控告和申诉。在纪委书记的指导下，牵头开展党员违反党纪（侧重违反政治纪律和廉洁纪律方面）的纪律审查工作。

林小光、李连发互为 AB 角，石彪、裴得胜互为 AB 角。

中共中国科学院重庆绿色智能技术研究院纪律检查委员会

2018年7月4日